

【股票代號：2115】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公司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公司電話：(04)8748122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壹、封 面		1	
貳、目 錄		2	
參、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肆、合併資產負債表		7	
伍、合併綜合損益表		8	
陸、合併權益變動表		9	
柒、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1	
捌、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6	
七、關係人交易		46	
八、質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 他		47~5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6~63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64	
(三)大陸投資資訊		53~54、62~63、65	
(四)主要股東資訊		54、66	
十四、部門資訊		54~55、67~6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搬遷交易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所述，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六暉橡膠金屬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因應當地政府交通項目建設之需求，與當地政府簽訂搬遷補償協議，依協議要求六暉橡膠金屬工業（昆山）有限公司須於期限前交付其土地使用權、建築物及設備等不可搬遷物，並分期取得不可搬遷物及相關搬遷支出之補償收入；六暉

橡膠金屬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已交付不可搬遷物並收取全額之補償收入，除將二次搬遷之補償款認列為長期遞延收入外，其餘之搬遷補償款及其相關搬遷支出以淨利益認列於損益，考量搬遷交易對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且其搬遷支出項目之認列及收入之轉列時點受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影響，因此本會計師將搬遷交易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與當地政府簽訂之搬遷協議書，檢視相關搬遷協議內容，以瞭解六暉橡膠金屬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取得搬遷補償收入之權利及義務；檢視董事會會議紀錄之相關決議內容與管理階層所述是否一致；抽核搬遷補償收入及搬遷支出之憑證，並核對實際付款情形與合約是否相符；核對除列之不可搬遷物項目與點交文件是否相符，並核算其處分損益之正確性；檢視搬遷交易之會計處理，評估其帳務處理之正確性。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占總資產餘額17%，因應收票據及帳款提列預期信用損失係管理階層針對逾期款項及其損失率加計前瞻性調整評估，其損失率及前瞻性調整之估計及判斷，受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影響，故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瞭解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預期信用損失有關之政策，並評估其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詢問管理階層是否有已知債務人財務困難之情形；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及逾期帳齡分析表，並抽核驗證其逾期帳齡區間是否正確；核對是否依公司之準備矩陣提列減損損失，複核其是否加計前瞻性調整；選定樣本發函詢證，並抽核其期後收款情形，以驗證預期信用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

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則芳 

會計師：邱朝輝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2 日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五、六(一)	\$ 789,600	17	\$ 1,122,302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五、六(二)	418,388	9	202,684	5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五、六(三)	16,554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五、六(四)	-	-	86,10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五、六(五)	76,973	2	46,99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五、六(六)	720,552	15	587,682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13,597	-	10,75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4,643	-
130X	存貨	五、六(七)	674,065	14	615,928	15
1410	預付款項		55,501	1	54,90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598	-	53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65,828	58	2,732,532	6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267	-	1,55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五、六(八)	1,631,999	35	1,148,538	28
1755	使用權資產	五、六(九)	198,398	4	197,862	5
1780	無形資產	五、六(十)	13,737	-	6,9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六(二十八)	22,212	1	26,26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91,694	2	32,94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59,307	42	1,414,124	35
1XXX	資產總計		\$ 4,725,135	100	\$ 4,146,65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85,440	2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3,500	-	477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25,376	7	264,374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296,568	6	219,31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9,811	1	22,94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五、六(九)	18,448	-	4,376	-
2310	預收款項		154	-	2,626	-
2313	遞延收入	五、六(十四)	-	-	619,044	15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	130,755	3	207,419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七)	5,059	-	5,39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15,111	19	1,345,967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794,664	17	471,313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33,646	3	19,336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五、六(九)	18,899	-	9,345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五、六(十四)	143,392	3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90,601	23	499,994	12
2XXX	負債總計		2,005,712	42	1,845,961	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903,664	19	860,632	21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443,701	9	443,701	11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4,773	4	160,58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9,530	8	282,676	7
3350	未分配盈餘		1,173,977	25	922,634	22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356,222)	(7)	(369,530)	(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719,423	58	2,300,695	56
3XXX	權益總計		2,719,423	58	2,300,695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725,135	100	\$ 4,146,656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2,602,257	100	\$ 2,716,889	100
5000	營業成本	(1,975,622)	(76)	(2,101,831)	(77)
5950	營業毛利	626,635	24	615,058	2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7,341)	(3)	(101,729)	(4)
6200	管理費用	(184,245)	(7)	(182,23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063)	(1)	(29,410)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951)	-	10,95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98,600)	(11)	(302,423)	(11)
6900	營業淨利	328,035	13	312,635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8,859	-	14,906	1
7010	其他收入	31,250	1	13,46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70,390	18	17,829	1
7050	財務成本	(8,745)	-	(12,99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1,754	19	33,203	1
7900	稅前淨利	829,789	32	345,838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235,030)	(9)	(103,928)	(4)
8200	本期淨利	594,759	23	241,910	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304)	-	68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3,794	1	(87,542)	(3)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228)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46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308	1	(86,854)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8,067	24	\$ 155,056	6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94,759	23	\$ 241,910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08,067	24	\$ 155,056	6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6.58		\$ 2.6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6.56		\$ 2.6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權 益 總 計	
108年1月1日餘額	\$ 819,650	\$ 443,701	\$ 139,736	\$ 228,579	\$ 878,614	\$ (282,714)	\$ 38	\$ 2,227,604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0,846	-	(20,846)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54,097	(54,097)	-	-	-	
現金股利—每股1.00元	-	-	-	-	(81,965)	-	-	(81,965)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40,982	-	-	-	(40,982)	-	-	-	
108年度淨利	-	-	-	-	241,910	-	-	241,910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7,542)	688	(86,85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860,632	443,701	160,582	282,676	922,634	(370,256)	726	2,300,695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4,191	-	(24,191)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86,854	(86,854)	-	-	-	
現金股利—每股2.20元	-	-	-	-	(189,339)	-	-	(189,339)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43,032	-	-	-	(43,032)	-	-	-	
109年度淨利	-	-	-	-	594,759	-	-	594,759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794	(486)	13,30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903,664	\$ 443,701	\$ 184,773	\$ 369,530	\$ 1,173,977	\$ (356,462)	\$ 240	\$ 2,719,42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29,789	\$ 345,83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1,465	111,077
攤銷費用	2,664	2,02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951	(10,9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4,094)	(1,906)
利息費用	8,745	12,994
利息收入	(8,859)	(14,906)
股利收入	(122)	(85)
處分子公司損失	1,273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2,783	2,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5,803	5,288
搬遷補償淨利益	(475,587)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29,901)	18,55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31,768)	6,032
其他應收款	(3,028)	(3,425)
存貨	(61,078)	(67,015)
預付款項	(6,008)	(15,907)
其他流動資產	(94)	(8)
合約負債	3,020	(3,236)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57,722	(19,970)
其他應付款	45,105	16,707
其他流動負債	190	(36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1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8,971	378,220
收取之利息	9,185	16,913
收取之股利	122	85
支付之利息	(8,391)	(12,623)
支付之所得稅	(86,357)	(99,15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3,530	283,441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92,080)	\$ (312,97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6,495	149,302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782)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49,507)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5,607	974,69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7,301)	(449,8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0	10,713
預收款項增加	-	2,727
取得無形資產	(4,691)	(1,77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5,527)	(71,851)
預付使用權資產價款	(5,008)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063)	24,45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8)	(4,353)
取得遞延收入	158,483	662,180
支付搬遷淨支出	(80,495)	(12,5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30,710)</u>	<u>121,24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3,970	(30,226)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28)	5,365
舉借長期借款	589,109	306,715
償還長期借款	(348,208)	(257,109)
發放現金股利	(189,339)	(81,965)
租賃本金償還	(10,064)	(4,5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5,040</u>	<u>(61,778)</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9,438</u>	<u>(44,83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32,702)	298,0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2,302	824,2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89,600</u>	<u>\$ 1,122,302</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98年10月19日設立於英屬蓋曼群島，主要係為於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股票上市買賣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為集團經營發展之考量，本公司於108年3月在台灣設立分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經營業務主要為各種氣門嘴及其零配件之生產及銷售。本公司股票自102年12月25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上市。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0年3月12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經金管會認可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提前於109年1月1日適用。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此修正釐清了重大的定義，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告(其提供特定報導個體之財務資訊)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合併公司自109年1月1日開始適用該修正，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之門檻，並調整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刪除可能使重大資訊模糊化之不重大資訊。

2. IFRS 16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合併公司選擇提前於109年1月1日適用此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相關會計政策請參

閱附註四（十）。由於前述情況之租金協商係於109年發生，故追溯適用此修正不影響109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

適用此修正前，合併公司應先判斷前述租金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若為租賃修改，則應適用租賃修改之規定。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經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延長」	2020 年 6 月 25 日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註：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修正。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及IFRS 16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利率指標變革—第2階段」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IAS 39、IFRS 7及IFRS 16之修正，係對因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修約提供實務權宜作法。若決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變動係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則應於決定基礎變動時，將此類修約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處理。IFRS 9及IAS 39之修正另對於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新增暫時例外規定。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5）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所得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合併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3.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合併公司將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4.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5.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6.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7.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受限於衡量不確定性之財務報表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及釋例，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合併公司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本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合併公司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 股 或 出 資 比 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公司	LU HAI (BVI) INDUSTRIAL CORP. (LU HAI BVI)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YUANHUI INTERNATIONAL CO., LTD. (YUANHUI)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ALLPRO INTERNATIONAL CORP. (ALLPRO)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六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六暉實業公司)	租賃業務及各種氣門嘴 及其零配件之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GA POWER CO., LTD. (六暉貝里斯)	買賣業務	註1	100.00%
本公司	PT.LUHAI INDUSTRIAL (PT.LUHAI)	各種氣門嘴及其零配件 之生產及銷售	85.00%	85.00%
YUANHUI	六暉橡膠金屬工業(昆山) 有限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各種氣門嘴及其零配件 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LU HAI BVI	廈門廈暉橡膠金屬工業 有限公司 (廈暉公司)	各種氣門嘴及其零配件 之生產及銷售	57.14%	57.14%
ALLPRO	廈暉公司	各種氣門嘴及其零配件 之生產及銷售	42.86%	42.86%
六暉實業公司	PT.LUHAI	各種氣門嘴及其零配件 之生產及銷售	15.00%	15.00%

註1：六暉貝里斯因配合集團經營發展規劃已無營運活動，於109年8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結束營運及辦理註銷登記，並於109年10月28日完成註銷登記程序。

本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109及108年度均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1.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 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

該金融資產；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之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至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融資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營業／融資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金融資產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至35年
機器設備	3年至20年
其他設備	2年至20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110年6月30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改變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收入），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成本依3年至10年；商標權及專利權則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為限。

(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年度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年度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年度結束日）之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合併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內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合併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七)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氣門嘴及零配件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係於產品交付時將控制移轉予客戶，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合併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合併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合併公司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合併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合併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合併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新評估租賃期間。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額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5.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6. 遞延收入

依搬遷協議將收取之搬遷補償收入扣除搬遷相關支出之淨收益帳入遞延收入，因與搬遷相關之土地使用權、地上房屋建築、設備等不可搬遷物暨相關搬遷支出之確認，及搬遷補償收入認列為遞延收入及轉列為損益之時點涉及判斷，任何環境之改變及法令之變遷，可能引起遞延收入之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現 金	\$ 308	\$ 657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582,015	352,425
定期存款	207,277	769,220
合 計	\$ 789,600	\$ 1,122,302

1. 合併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保本浮動收益型理財商品	\$ 418,388	\$ 202,684

合併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債務工具		
國外公司債	\$ 16,554	\$ -
<u>非 流 動</u>		
權益工具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67	\$ 1,558

1. 合併公司選擇將為穩定收取利息並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國外公司債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外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合併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保本保收益型理財商品	\$ -	\$ 86,105

1. 合併公司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五)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票據	\$ 79,363	\$ 48,383
減：備抵損失	(2,390)	(1,384)
淨 額	\$ 76,973	\$ 46,999

1. 合併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應收票據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經銀行承兌之金額為55,707仟元及31,384仟元。
3.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詳附註六（六）。

(六)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724,302	\$ 593,001
減：備抵損失	(3,750)	(5,319)
淨 額	\$ 720,552	\$ 587,682

1. 合併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2.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月結14天至120天。合併公司係依客戶財務狀況及歷史收款記錄給予授信天數，並在必要情形下要求客戶預付款項，以降低因拖欠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3.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並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等。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合併公司納入對未來市場之考量，係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加計前瞻性調整，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
4.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預期信用 損 失 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 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8%	\$ 769,840	\$ (3,701)	\$ 766,139
逾期 1~30 天	3.38%	31,546	(1,066)	30,480

帳齡區間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 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逾期 31~60 天	6.21%	\$ 824	\$ (51)	\$ 773
逾期 61~90 天	11.03%	6	(1)	5
逾期 91~180 天	24.07%	168	(40)	128
逾期 181 天以上	100%	1,281	(1,281)	-
合 計		\$ 803,665	\$ (6,140)	\$ 797,525

108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 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8%	\$ 598,961	\$ (2,430)	\$ 596,531
逾期 1~30 天	3.38%	28,373	(959)	27,414
逾期 31~60 天	6.21%	4,163	(259)	3,904
逾期 61~90 天	11.03%	5,842	(644)	5,198
逾期 91~180 天	24.07%	2,152	(518)	1,634
逾期 181 天以上	100%	1,893	(1,893)	-
合 計		\$ 641,384	\$ (6,703)	\$ 634,681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5.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6,703	\$ 18,347
加：減損損失提列	1,022	1,200
減：減損損失迴轉	(71)	(12,151)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1,419)	(511)
匯率影響數	(95)	(182)
期末餘額	\$ 6,140	\$ 6,703

合併公司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已依備抵損失政策提列適足之備抵損失。

6.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七)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商 品	\$ 89,339	\$ 74,335
製 成 品	81,777	84,115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在 製 品	\$ 220,620	\$ 218,908
原 料	155,637	136,660
物 料	33,233	32,118
在途存貨	93,459	69,792
合 計	\$ 674,065	\$ 615,928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未分攤固定費用	\$ 13,331	\$ 21,15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641	(370)
存貨盤盈	(411)	(704)
存貨報廢損失	610	200
合 計	\$ 15,171	\$ 20,284

合併公司108年度主要係因呆滯品存貨數量減少致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 合併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 7,567	\$ 7,567
房屋及建築	265,110	327,983
機器設備	1,019,779	1,043,913
其他設備	124,751	134,657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954,596	476,727
成本合計	2,371,803	1,990,847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739,804)	(842,309)
淨 額	\$ 1,631,999	\$ 1,148,538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總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109年1月1日餘額	\$ 7,567	\$ 327,983	\$ 1,043,913	\$ 134,657	\$ 476,727	\$ 1,990,847
增 添	-	1,081	50,279	4,212	497,393	552,965
處 分	-	(68,120)	(121,135)	(17,684)	-	(206,939)
重 分 類	-	8,965	42,258	4,009	(32,699)	22,5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799)	4,464	(443)	13,175	12,39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567	\$ 265,110	\$ 1,019,779	\$ 124,751	\$ 954,596	\$ 2,371,80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80,417)	\$ (571,583)	\$ (90,309)	\$ -	\$ (842,309)
折舊費用	-	(15,217)	(76,130)	(10,287)	-	(101,634)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減損損失	\$ -	\$ -	\$ (5,803)	\$ -	\$ -	\$ (5,803)
處 分	-	47,597	112,232	12,761	-	172,590
重 分 類	-	-	36,504	2,383	-	38,88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38	(2,594)	121	-	(1,53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147,099)	\$ (507,374)	\$ (85,331)	\$ -	\$ (739,804)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7,567	\$ 323,247	\$ 978,565	\$ 125,773	\$ 85,538	\$ 1,520,690
增 添	-	2,642	39,448	13,830	446,165	502,085
處 分	-	-	(38,539)	(9,693)	-	(48,232)
重 分 類	-	9,427	100,104	8,723	(36,858)	81,3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333)	(35,665)	(3,976)	(18,118)	(65,09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7,567	\$ 327,983	\$ 1,043,913	\$ 134,657	\$ 476,727	\$ 1,990,8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68,539)	\$ (540,298)	\$ (88,580)	\$ -	\$ (797,417)
折舊費用	-	(16,838)	(74,108)	(11,757)	-	(102,703)
減損損失	-	-	(5,288)	-	-	(5,288)
處 分	-	-	27,635	7,267	-	34,9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960	20,476	2,761	-	28,19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180,417)	\$ (571,583)	\$ (90,309)	\$ -	\$ (842,309)

1. 為因應營收成長及擴廠規劃，合併公司於廈門市集美區之土地委由中城投集團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興建廠房及行政大樓，總合約加計補充協議金額為人民幣160,231仟元，於107年12月開始動工，預計於110年上半年度竣工。
2. 合併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
3. 合併公司有關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七）說明。
4. 昆山六暉公司之搬遷交易，詳附註六（十四）說明。

（九）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 166,088	\$ 187,307
房屋及建築	59,592	18,618
成本合計	225,680	205,925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27,282)	(8,063)
淨 額	\$ 198,398	\$ 197,862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87,307	\$ 18,618	\$ 205,925
增 添	-	40,057	40,057
處 分	(21,320)	-	(21,320)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1	\$ 917	\$ 1,01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66,088	\$ 59,592	\$ 225,680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926)	\$ (4,137)	\$ (8,063)
折舊費用	(3,478)	(16,353)	(19,831)
處 分	1,035	-	1,0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89)	(334)	(42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458)	\$ (20,824)	\$ (27,282)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首次適用IFRS 16調整數	193,407	19,332	212,739
108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193,407	19,332	212,7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6,100)	(714)	(6,81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87,307	\$ 18,618	\$ 205,925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首次適用IFRS 16調整數	-	-	-
108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	-	-
折舊費用	(4,077)	(4,297)	(8,3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1	160	31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926)	\$ (4,137)	\$ (8,063)

合併公司未有將使用權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 18,448	\$ 4,37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8,899	\$ 9,345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3.20%~3.65%	3.65%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七）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使用權資產包含廈暉公司及昆山六暉公司承租之房屋及建築暨廈暉公司、昆山六暉公司、PT.LUHAI位於中國大陸及印尼地區之土地使用權。

廈暉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合約約定租賃期間自107年至112年；昆山六暉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合約約定租賃期間自109年至112年，未經出租人同意，廈暉公司及昆山六暉公司均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

109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廈暉公司與出租人於109年8月進行廠房租約協商，出租人同意無條件減免109年2月租金及減半收取109年3月至4月租金，於支付109年7月至9月租金時予以抵減。合併公司將前述租金減讓認列為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之說明。

昆山六暉公司及廈暉公司分別與江蘇省人民政府及廈門市人民政府簽訂土地使用合同，其使用年限為40至50年；PT.LUHAI取得印尼西冷之土地使用權；前述土地用途係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昆山六暉公司之搬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四）說明。

4. 其他租賃資訊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751	\$ 1,77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3,815	\$ 6,335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無形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26,309	\$ 16,754
商 標 權	413	408
專 利 權	176	175
成本合計	26,898	17,337
減：累計攤銷	(13,161)	(10,381)
合 計	\$ 13,737	\$ 6,956

成 本	109年度			
	電腦軟體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總 計
109年1月1日餘額	\$ 16,754	\$ 408	\$ 175	\$ 17,337
增 添	4,691	-	-	4,691
重 分 類	4,561	-	-	4,561
匯率影響數	303	5	1	30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6,309	\$ 413	\$ 176	\$ 26,898

109年度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總計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9,886)	\$ (342)	\$ (153)	\$ (10,381)
攤銷費用	(2,610)	(41)	(13)	(2,664)
匯率影響數	(109)	(5)	(2)	(11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605)</u>	<u>\$ (388)</u>	<u>\$ (168)</u>	<u>\$ (13,161)</u>
108年度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總計
<u>取得成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6,315	\$ 424	\$ 181	\$ 16,920
增 添	1,779	-	-	1,779
處 分	(876)	-	-	(876)
匯率影響數	(464)	(16)	(6)	(48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6,754</u>	<u>\$ 408</u>	<u>\$ 175</u>	<u>\$ 17,337</u>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 (9,017)	\$ (313)	\$ (141)	\$ (9,471)
攤銷費用	(1,967)	(42)	(18)	(2,027)
處 分	876	-	-	876
匯率影響數	222	13	6	24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9,886)</u>	<u>\$ (342)</u>	<u>\$ (153)</u>	<u>\$ (10,381)</u>

合併公司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67,196	\$ 19,528
存出保證金	15,154	4,864
預付使用權資產價款	5,096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248	8,556
合 計	<u>\$ 91,694</u>	<u>\$ 32,948</u>

昆山六暉公司於109年12月參與昆山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之公開招標取得座落昆山市面積36畝之土地使用權，得標金額為人民幣5,836仟元，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昆山六暉公司已支付土地投標款之20%作為投標保證金，計人民幣1,170仟元，得標後抵充土地使用權第一期價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使用權資產價款；另依合約約定，昆山六暉公司已繳交開竣工履約保證金及達產履約保證金計10,191仟元，帳入存出保證金。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85,440	\$ -
利率區間	1.03%~1.04%	-

對於短期借款，合併公司未有提供任何資產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

(十三)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7,533	\$ 73,289
應付消耗品費	29,863	30,146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62,327	56,663
應付社保費	13,700	14,173
應付稅捐	4,575	2,380
應付加工費	29,007	11,215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26,638	7,713
其 他	22,925	23,738
合 計	\$ 296,568	\$ 219,317

(十四) 遞延收入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 動</u>		
搬遷補償收入	\$ -	\$ 637,618
減：搬遷支出		
員工經濟補償金	-	(9,091)
資產搬遷安裝支出	-	(8,012)
其 他	-	(1,471)
小 計	-	(18,574)
淨 額	\$ -	\$ 619,044
<u>非流動</u>		
搬遷補償收入	\$ 143,392	\$ -

昆山六暉公司因應當地政府S1軌道交通項目建設需求，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依法辦理搬遷協議簽約事宜。本次搬遷協議書業已於108年11月由昆山市花橋為民房屋拆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昆山為民公司）與昆山六暉公司雙方簽訂完成，內容包含收回土地使用權暨地上房屋建築、設備等不可搬遷物（以下稱不可搬遷物）及停產停業、終止勞動合同、搬遷支出及二次搬遷支出等補償，協議書主要條款如下：

1. 補償金額總計人民幣185,128仟元。

2. 昆山六暉公司應於109年4月30日前交付不可搬遷物，不可搬遷物之搬遷損失、終止勞動合同、相關搬遷支出及二次搬遷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遞延收入之減項，遞延收入淨額分別於不可搬遷物交付時及二次搬遷完成時認列於損益。
3. 另依搬遷協議之約定，昆山為民公司需協助昆山六暉公司取得面積36畝之國有土地使用權，若在協議簽訂後之2年內，昆山六暉公司無法取得或建設新廠房，則前述補償金額須予增加，增加之金額包含確定金額之簽約獎及退地獎勵、搬遷獎金，未給予土地安置之違約補償計人民幣86,661仟元，暨按實際發生數計算之可搬遷設備依評估收購價格之30%給予補償，及終止勞動合同補償及過渡廠房租金。
4. 依搬遷協議約定，若昆山為民公司已協助完成土地安置，但昆山六暉公司未新建廠房，則昆山六暉公司需支付人民幣60,000仟元違約金作為損害賠償金。

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昆山六暉公司已完成不可搬遷物交付並收取全額之補償收入，扣除二次搬遷支出補償款計143,392仟元（人民幣32,924仟元）認列為長期遞延收入外，其餘之補償款扣除搬遷淨支出後認列為搬遷補償淨利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說明；昆山六暉公司並於109年12月得標取得36畝之土地使用權，請詳附註六（十一）。

（十五）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925,419	\$ 678,732
減：一年內到期	(130,755)	(207,419)
合 計	\$ 794,664	\$ 471,313
利率區間	0.90%-1.48%	0.90%-3.30%
到期年限	110年-114年	109年-112年

1. 對於長期借款，合併公司未有提供任何資產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
2. 本公司及廈暉公司向銀行融資，依據合約規定應維持一定之財務報表比率，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未有違反上述財務比率之情形。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六暉實業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合併公司於國外地區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合併公司對此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依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提撥至退休福利計畫。
- (3) 合併公司於109及108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4,185仟元及19,136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六暉實業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六暉實業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本公司及六暉實業公司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及六暉實業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2) 本公司及六暉實業公司以108年3月31日為基準日，與員工結清勞動基準法年資退休金，且經主管機關同意註銷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帳戶，並領回已提撥之退休金計285仟元。
- (3) 合併公司108年度依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08年度
推銷費用	\$ 49
管理費用	281
其他收入	(770)
合 計	<u>\$ (440)</u>

(十七) 其他流動負債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4,791	\$ 5,166
其 他	268	226
合 計	<u>\$ 5,059</u>	<u>\$ 5,392</u>

存入保證金係廈暉公司收取之新廠房工程履約保證金，待工程完工驗收合格後退回。

(十八)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期初餘額	86,063	\$ 860,632	81,965	\$ 819,650
盈餘轉增資	4,303	43,032	4,098	40,982
期末餘額	<u>90,366</u>	<u>\$ 903,664</u>	<u>86,063</u>	<u>\$ 860,63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108年5月29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股票股利40,982仟元，每股面額為10元，經董事會決議以108年8月9日為除權基準日，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860,632仟元。

本公司於109年5月29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股票股利43,032仟元，每股面額為10元，經董事會決議以109年8月31日為除權基準日，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903,664仟元。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200,000仟元，分為120,000仟股。

(十九) 資本公積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合併發行股票溢價	\$ 44,012	\$ 44,012
增資發行股票溢價	349,674	349,674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033	1,033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8,451	28,451
股份基礎給付	2,028	2,028
其 他	18,503	18,503
合 計	\$ 443,701	\$ 443,70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含合併發行股票溢價、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擬訂並經股東以普通決議通過之利潤分配議案分配利潤。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擬訂該利潤分配議案：就本公司年度淨利先彌補歷年虧損，並提撥剩餘利潤之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累積法定盈餘公積相當於本公司之實收資本總額。其次，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目前係處於成長期，基於公司之資本支出、營運擴張及財務規劃的整體考量以維持本公司之持續增長，任何依前述盈餘分配方式提撥後所餘之利潤得以股利（包括現金或股票）或紅利進行分配，股利之發放總額應不低於所餘利潤之10%，且該項現金股利發放總額應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10%。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特別盈餘公積	\$ 369,530	\$ 282,676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年度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 (2) 首次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號字第1010012865號令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俟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於109年5月29日及108年5月29日經股東會通過之108及107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派案		每股股利 (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4,191	\$ 20,846	\$ -	\$ -
特別盈餘公積	86,854	54,097	-	-
現金股利	189,339	81,965	2.20	1.00
股票股利	43,032	40,982	0.50	0.50
合 計	<u>\$ 343,416</u>	<u>\$ 197,890</u>		

5. 本公司於110年3月12日董事會擬議109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派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9,476	\$ -
現金股利	135,550	1.50
股票股利	90,366	1.00
合 計	<u>\$ 285,392</u>	

有關109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110年6月2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 價 (損) 益	合 計
109年1月1日餘額	\$ (370,256)	\$ 726	\$ (369,5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兒 換差額	13,794	-	13,79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調整	-	(304)	(3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調整	-	(182)	(182)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 價 (損) 益		合 計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56,462)	\$	240	\$ (356,222)
108年1月1日餘額	\$	(282,714)	\$	38	\$ (282,67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7,542)		-	(87,5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調整		-		688	68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70,256)	\$	726	\$ (369,530)

(二十二) 營業收入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600,456	\$ 2,716,823
勞務收入	1,801	66
合 計	\$ 2,602,257	\$ 2,716,889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氣門嘴及其零配件之銷售及加工收入，主要對象為下游客戶，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銷售商品之對價為短期應收款，故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項 目	109 年度							合 計
	六暉控股公司	廈暉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PT.LUHAI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u>主要商品/服務線</u>								
腳踏車類氣門嘴	\$ 50,196	\$ 450,077	\$ 1,968	\$ 126,655	\$ -	\$ -	\$ -	\$ 628,896
機車、電動摩托車類								
氣門嘴	74,931	428,373	8,794	338,681	-	-	-	850,779
汽車、卡車及非道路								
用車類氣門嘴	105,391	259,680	230,314	36,436	-	-	-	631,821
配件及其他	46,517	237,998	50,237	176,600	-	(20,591)	-	490,761
合 計	\$ 277,035	\$ 1,376,128	\$ 291,313	\$ 678,372	\$ -	\$ (20,591)	\$ -	\$ 2,602,257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								
約義務	\$ 277,035	\$ 1,376,108	\$ 291,313	\$ 676,591	\$ -	\$ (20,591)	\$ -	\$ 2,600,456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								
約義務	-	20	-	1,781	-	-	-	1,801
合 計	\$ 277,035	\$ 1,376,128	\$ 291,313	\$ 678,372	\$ -	\$ (20,591)	\$ -	\$ 2,602,257

108 年度

項 目	六暉控股公司	廈暉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PT.LUHAI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主要商品/服務線							
腳踏車類氣門嘴	\$ 30,703	\$ 433,427	\$ 17,448	\$ 71,254	\$ 12,870	\$ -	\$ 565,702
機車、電動摩托車類 氣門嘴	17,453	462,122	20,010	358,546	109,471	-	967,602
汽車、卡車及非道路 用車類氣門嘴	48,182	227,563	321,911	33,611	67,343	-	698,610
配件及其他	12,618	207,050	56,067	178,851	58,711	(28,322)	484,975
合 計	\$ 108,956	\$ 1,330,162	\$ 415,436	\$ 642,262	\$ 248,395	\$ (28,322)	\$ 2,716,88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 約義務	\$ 108,956	\$ 1,330,107	\$ 415,436	\$ 642,251	\$ 248,395	\$ (28,322)	\$ 2,716,823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 約義務	-	55	-	11	-	-	66
合 計	\$ 108,956	\$ 1,330,162	\$ 415,436	\$ 642,262	\$ 248,395	\$ (28,322)	\$ 2,716,889

3. 合約餘額

合併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 3,500	\$ 477

(二十三)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15,307	\$ 132,269	\$ 447,576	\$ 331,444	\$ 122,406	\$ 453,850
董事酬金	-	13,747	13,747	-	4,590	4,590
保險費用	7,731	5,286	13,017	9,629	5,159	14,788
退休金費用	2,067	2,118	4,185	14,219	4,477	18,696
其他用人費用	24,747	8,535	33,282	28,004	9,432	37,436
離職福利	-	-	-	-	12,212	12,212
折舊費用	102,965	18,500	121,465	97,774	13,303	111,077
攤銷費用	-	2,664	2,664	-	2,027	2,027
合 計	\$ 452,817	\$ 183,119	\$ 635,936	\$ 481,070	\$ 173,606	\$ 654,676

1.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稅前獲利不低於1.5%作為員工酬勞以及不高於3%作為董事酬勞。109及108年度係分別以稅前淨利之獲利級距按1.5%~3%估列。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於110年3月12日及109年3月12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9及108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3,237	\$ 13,237	\$ 3,770	\$ 3,77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13,237	13,237	3,770	3,770
差異金額	\$ -	\$ -	\$ -	\$ -

109及108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

3. 本公司之董事會通過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合併公司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1,445人及1,315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6人。
5. 昆山六暉公司因搬遷支付之員工經濟補償金詳附註六（二十六）。

（二十四）利息收入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 8,547	\$ 10,2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28	4,6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84	-
合 計	\$ 8,859	\$ 14,906

（二十五）其他收入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補助款	\$ 26,806	\$ 8,560
租金減讓	727	-
其 他	3,717	4,902
合 計	\$ 31,250	\$ 13,462

合併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於109年7月經審查核准補貼109年5月至6月之薪資及一次性營運資金。截至109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認列補助收入（帳列其他收入－補助款）共計1,807仟元。

（二十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搬遷補償淨利益	\$ 475,587	\$ -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318)	26,263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淨利益	\$ 14,094	\$ 1,906
處分子公司損失	(1,27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5,803)	(5,28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783)	(2,617)
其 他	(4,114)	(2,435)
合 計	\$ 470,390	\$ 17,829

昆山六暉公司之搬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四）說明，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
 昆山六暉公司已完成不可搬遷物交付並認列搬遷補償淨利益如下：

項 目	109年度
搬遷補償收入（人民幣152,204仟元）	\$ 651,489
減：搬遷支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淨損失	(33,714)
使用權資產處分損失	(20,285)
員工經濟補償金	(47,466)
資產搬遷安裝支出	(72,974)
其 他	(1,463)
小 計	(175,902)
搬遷補償淨利益	\$ 475,587

（二十七）財務成本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0,387	\$ 15,772
租賃負債之利息	1,317	612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2,959)	(3,390)
財務成本	\$ 8,745	\$ 12,994
利息資本化利率	1.03%-3.30%	1.15%-3.99%

（二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17,827	\$ 97,17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00)	67
未分配盈餘加徵	507	521
當期所得稅總額	117,534	97,759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115,792	\$ 7,677
虧損扣抵	1,486	(1,508)
稅率改變之影響	218	-
遞延所得稅總額	117,496	6,169
所得稅費用	\$ 235,030	\$ 103,928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46)	\$ -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 829,789	\$ 345,838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32,462	\$ 93,655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 影響數	(114,635)	3,5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507	52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00)	67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15,792	7,677
虧損扣抵	1,486	(1,508)
稅率改變之影響	218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35,030	\$ 103,928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率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4.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項 目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 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暫時性差異					
收入認列時間點 差異	\$ 1,640	\$ 1,289	\$ -	\$ (11)	\$ 2,918
備抵損失	1,632	32	-	(23)	1,641

項 目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 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存貨跌價損失	\$ 4,990	\$ 68	\$ -	\$ (3)	\$ 5,055
採用權益法認列 投資損(益)	(17,049)	(3,220)	-	967	(19,302)
折舊費用遞延認 列	5,471	5,895	-	160	11,526
減損損失	4,970	(1,652)	-	29	3,347
社保費及住房公 積金遞延認列	2,670	-	-	30	2,700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	-	46	-	46
搬遷補償淨利益	-	(118,897)	-	(2,081)	(120,978)
其 他	1,094	475	-	22	1,591
虧損扣抵	1,508	(1,486)	-	-	22
合 計	\$ 6,926	\$ (117,496)	\$ 46	\$ (910)	\$ (111,434)

項 目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 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暫時性差異					
收入認列時間點 差異	\$ 1,935	\$ (255)	\$ -	\$ (40)	\$ 1,640
備抵損失	4,556	(2,878)	-	(46)	1,632
存貨跌價損失	5,210	(74)	-	(146)	4,990
採用權益法認列 投資損(益)	(10,715)	(6,784)	-	450	(17,049)
折舊費用遞延認 列	5,915	(238)	-	(206)	5,471
減損損失	3,951	1,210	-	(191)	4,970
社保費及住房公 積金遞延認列	2,772	-	-	(102)	2,670
確定福利計畫再 衡量數	(558)	558	-	-	-
其 他	358	784	-	(48)	1,094
虧損扣抵	-	1,508	-	-	1,508
合 計	\$ 13,424	\$ (6,169)	\$ -	\$ (329)	\$ 6,926

合併公司認列之搬遷補償淨利益可選擇從搬遷開始五年內任何一年完成搬遷之年度，或搬遷時間滿五年之年度，繳納企業所得稅。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六暉實業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7年度，本公司之台灣分公司自108年度開始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

(二十九)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9 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304)	\$ -	\$ (304)
小 計	(304)	-	(30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044	-	15,044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重分類差額	(1,250)	-	(1,2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			
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28)	46	(182)
小 計	13,566	46	13,6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3,262	\$ 46	\$ 13,308

項 目	108 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688	\$ -	\$ 688
小 計	688	-	68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7,542)	-	(87,542)
小 計	(87,542)	-	(87,5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86,854)	\$ -	\$ (86,854)

(三十) 每股盈餘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594,759	\$ 241,910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594,759	\$ 241,910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90,366	90,366
基本每股盈餘 (稅後) (元)	\$ 6.58	\$ 2.68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594,759	\$ 241,91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594,759	\$ 241,910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90,366	90,36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仟股)	318	11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 (仟股)	90,684	90,476
稀釋每股盈餘 (稅後) (元)	\$ 6.56	\$ 2.67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8年度稅後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2.81元及2.81元減少為2.68元及2.67元。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9,104	\$ 17,197
退職後福利	227	189
合 計	\$ 29,331	\$ 17,386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3,438	\$ 352,237
使用權資產	20,321	-
遞延收入減項 (搬遷支出)	-	9,291
合 計	\$ 273,759	\$ 361,528

(二) 租賃期間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開始之所有租賃承諾：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承租承諾	\$ -	\$ 43,914

(三) 產品責任險

合併公司對於由合併公司生產於全球各地區銷售之無內胎氣門嘴等產品投保產品責任險，保單契約期間係自109年3月15日至110年3月15日止。保單效力範圍：自96年3月15日至110年3月15日；單一事故最高賠償金額為美金1,000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一)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額外揭露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致109年度上半年營業收入下降，其餘尚無重大影響。隨各國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合併公司109年度下半年營運已逐漸恢復正常。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合併公司分別於110年1月27日及110年3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昆山六暉公司擬透過委託貸款方式間接資金貸與廈暉公司各人民幣22,000仟元。

(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昆山六暉公司於109年12月得標之新土地擬進行新廠建設工程，於110年3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在不超過人民幣76,230仟元之金額內全權處理。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主要為新台幣、人民幣及印尼盾。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及歐元等，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外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

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單位:外幣仟元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9,970	28.48	\$ 568,748	\$ 19,014	29.98	\$ 570,032
人民幣	5	4.36	20	2,173	4.31	9,355
歐元	606	35.02	21,220	607	33.59	20,39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8,019	28.48	\$ 1,082,792	\$ 17,816	29.98	\$ 534,137
歐元	5,181	35.02	181,446	10,064	33.59	338,034

合併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為美元、人民幣及歐元,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9及108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742仟元及2,724仟元。

合併公司於109及108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5,318)仟元及26,263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未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B. 價格風險

由於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合併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外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1%,109及108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或減少13仟元及16仟元。

C.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5,436	\$ 647,812

項 目	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 -	\$ -
淨 額	\$ 145,436	\$ 647,81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60,290	\$ 559,818
金融負債	(1,010,859)	(678,732)
淨 額	\$ (350,569)	\$ (118,914)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將部分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因此報導期間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影響公允價值之變動。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負債），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若市場利率增加或減少1%，將使109及108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506仟元及1,189仟元。

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尚無針對利率風險操作相關衍生金融工具。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且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前四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之百分比分別為43%及46%，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六）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之信用評等資訊，同時檢視債務人之重大訊息等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加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D.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六）。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保本保收益型理財商品、存出保證金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經合併公司評估未有減損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	
				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86,297	\$ -	\$ -	\$ 86,297	\$ 85,440
應付帳款	325,376	-	-	325,376	325,376
其他應付款	278,293	-	-	278,293	278,293
租賃負債	18,662	19,802	-	38,464	37,34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41,236	806,696	-	947,932	925,419
存入保證金	4,791	-	-	4,791	4,791
合計	\$ 854,655	\$ 826,498	\$ -	\$ 1,681,153	\$ 1,656,666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 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 264,374	\$ -	\$ -	\$ 264,374	\$ 264,374
其他應付款	202,764	-	-	202,764	202,764
租賃負債	4,477	10,141	-	14,618	13,721
長期借款（包含一 年內到期）	217,622	481,355	\$ -	698,977	678,732
存入保證金	5,166	-	-	5,166	5,166
合 計	\$ 694,403	\$ 491,496	\$ -	\$ 1,185,899	\$ 1,164,757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合併公司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18,388	\$ 202,68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604,878	1,850,1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7,821	1,55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 1,619,319	\$ 1,151,03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短期借款、存入保證金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u>				
保本浮動收益型理				
財商品	\$ -	\$ 418,388	\$ -	\$ 418,38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u>				
債務工具				
國外公司債	-	16,554	-	16,554
權益工具				
國外未上市(櫃)				
公司股票	-	-	1,267	1,267
合 計	\$ -	\$ 434,942	\$ 1,267	\$ 436,209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u>				
保本浮動收益型理				
財商品	\$ -	\$ 202,684	\$ -	\$ 202,68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u>				
權益工具				
國外未上市(櫃)				
公司股票	-	-	1,558	1,558
合 計	\$ -	\$ 202,684	\$ 1,558	\$ 204,242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 (3) 合併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價值倍數及流動性折價，惟因價值倍數及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 (4)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期初餘額	\$ 1,558	\$ 9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04)	688
匯率影響數	13	(60)
期末餘額	<u>\$ 1,267</u>	<u>\$ 1,558</u>

7.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合併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廠別之財務資訊。

(二) 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淨（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告中稅前淨（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另因合併公司並未將資產及負債金額納入營運決策報告中，故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詳附表十一。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收入、部門損益及部門資產。與合併綜合損益表或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腳踏車類氣門嘴	\$ 628,896	\$ 565,702
機車、電動摩托車類氣門嘴	850,779	967,602
汽車、卡車及非道路用車類氣門嘴	631,821	698,610
配件及其他	490,761	484,975
合 計	\$ 2,602,257	\$ 2,716,889

(六)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地 區	109年度	108年度
中 國	\$ 1,164,113	\$ 1,179,262
印 尼	691,578	761,096
其 他	746,566	776,531
合 計	\$ 2,602,257	\$ 2,716,889

2.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中 國		\$ 1,760,695	\$ 1,214,236
印 尼		146,490	152,629
其 他		13,489	14,575
合 計		\$ 1,920,674	\$ 1,381,440

(七)重要客戶別資訊

客戶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A 客 戶	\$ 386,211	14.84%	\$ 367,569	13.53%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 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 關係 人	本 期 餘 額	最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註6)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2)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損 失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3)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4)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PT.LUHAI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6,960	—	—	—	2	—	營業週轉	—	—	—	1,087,769	1,087,769
					USD 2,000	—	—									
0	本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5,440	—	—	—	2	—	營業週轉	—	—	—	1,087,769	1,087,769
					USD 3,000	—	—									
0	本公司	廈暉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2,400	142,400	—	1.20%	2	—	營業週轉	—	—	—	1,087,769	1,087,769
					USD 5,000	USD 5,000	—									
1	昆山六暉公司	廈暉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5,816	95,816	95,816	3.50%	2	—	營業週轉	—	—	—	214,720	429,440
					RMB 22,000	RMB 22,000	RMB 22,000								RMB 49,301	RMB 98,602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有業務性質往來者。
- 2.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

註3：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昆山六暉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昆山六暉公司淨值30%。

註4：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為本公司淨值40%，昆山六暉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為昆山六暉公司淨值60%。

註5：上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分別以各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6：昆山六暉公司貸與廈暉公司之交易係透過大陸金融機構簽訂委託貸款，實際撥貸之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本公司	PT.LUHAI	2	1,087,769	213,600	156,640	156,640	—	5.76%	1,359,712	Y	N	N
					USD 7,500	USD 5,500	USD 5,500						
0	本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2	1,087,769	56,960	—	—	—	—	1,359,712	Y	N	Y
					USD 2,000	—	—						
0	本公司	廈暉公司	2	1,087,769	655,040	484,160	484,160	—	17.80%	1,359,712	Y	N	Y
					USD 23,000	USD 17,000	USD 17,000						

註1：本公司填0。

註2：有業務關係之公司填1。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填2。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本公司當期淨值40%。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本公司當期淨值50%。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廈暉公司	廈門市台商會館管理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RMB 291	0.53%	RMB 291	—
昆山六暉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月享盈"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174	—	RMB 10,174	—
昆山六暉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月享盈"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173	—	RMB 10,173	—
昆山六暉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月享盈"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173	—	RMB 10,173	—
昆山六暉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月享盈"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87	—	RMB 10,087	—
昆山六暉公司	永豐銀行(中國)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299	—	RMB 10,299	—
昆山六暉公司	永豐銀行(中國)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5,030	—	RMB 5,030	—
昆山六暉公司	中信銀行"共贏智信匯率掛鈎"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56	—	RMB 10,056	—
昆山六暉公司	中信銀行"共贏智信匯率掛鈎"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42	—	RMB 10,042	—
昆山六暉公司	中國信託銀行"匯聚信福"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5,016	—	RMB 5,016	—
昆山六暉公司	中國信託銀行"匯聚信福"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5,002	—	RMB 5,002	—
昆山六暉公司	中國信託銀行"匯聚信福"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5,013	—	RMB 5,013	—
昆山六暉公司	中國信託銀行"匯聚信福"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5,000	—	RMB 5,000	—
六暉實業公司	EXXON MOBIL CORP 公司債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USD 581	—	USD 581	—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外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昆山六暉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人民幣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無	—	RMB 47,078	—	RMB 23,000	—	RMB 71,419	RMB 71,419	—	—	—	註1
昆山六暉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月享盈"人民幣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無	—	—	—	RMB 70,000	—	RMB 30,290	RMB 30,290	—	—	RMB 40,607	註1
昆山六暉公司	中信銀行"共贏利率結構/共贏智信利率結構"人民幣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無	—	—	—	RMB 81,500	—	RMB 82,054	RMB 82,054	—	—	—	註1
昆山六暉公司	中信銀行"共贏智信匯率掛鈎"人民幣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無	—	—	—	RMB 69,000	—	RMB 49,241	RMB 49,241	—	—	RMB 20,098	註1

註1：帳列項目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IFRS規定認列評價損益，故無處分損益。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外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	易名	對稱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廈暉公司	PT.LUHAI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USD 14,629	21.11%	依雙方約定之條件辦理	—	—	應收帳款 USD 5,090	20.60%	註1
廈暉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USD6,476	9.37%	依雙方約定之條件辦理	—	—	應收帳款 USD 2,392	9.68%	註1

註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項	目餘額 (註1)		金額	處理方式		
廈暉公司	PT.LUHAI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USD 5,090	—	—	—	USD 4,370	—

註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附表七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 收之比率
0	六暉控股公司	PT.LUHAI	1	銷貨收入	9,198	註 3	0.35%
0	六暉控股公司	PT.LUHAI	1	其他收入	600	"	0.02%
0	六暉控股公司	廈暉公司	1	銷貨收入	7,645	"	0.29%
0	六暉控股公司	廈暉公司	1	其他收入	11,478	"	0.44%
0	六暉控股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1	銷貨收入	1,781	"	0.07%
0	六暉控股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1	其他收入	3,372	"	0.13%
1	六暉實業公司	六暉控股公司	2	勞務收入	51	"	-
1	六暉實業公司	六暉控股公司	2	租賃收入	2,597	"	0.10%
2	PT.LUHAI	六暉控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132	"	0.01%
2	PT.LUHAI	廈暉公司	3	銷貨收入	3,121	"	0.12%
3	廈暉公司	六暉控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191,687	"	7.37%
3	廈暉公司	六暉控股公司	2	其他收入	32	"	-
3	廈暉公司	PT.LUHAI	3	銷貨收入	431,926	"	16.60%
3	廈暉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3	銷貨收入	40,053	"	1.54%
3	廈暉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3	加工收入	1,864	"	0.07%
4	昆山六暉公司	六暉控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37,025	"	1.42%
4	昆山六暉公司	PT.LUHAI	3	銷貨收入	2,226	"	0.09%
4	昆山六暉公司	廈暉公司	3	銷貨收入	34,495	"	1.33%
4	昆山六暉公司	廈暉公司	3	加工收入	4,743	"	0.18%
4	昆山六暉公司	廈暉公司	3	利息收入	2,634	"	0.10%

【接次頁】

【承前頁】

附表七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 產之比率
0	六暉控股公司	PT.LUHAI	1	應收帳款	782	註 3	0.02%
0	六暉控股公司	廈暉公司	1	應收帳款	3,079	"	0.07%
0	六暉控股公司	廈暉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57	"	0.02%
0	六暉控股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1	應收帳款	157	"	-
0	六暉控股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11	"	0.01%
1	六暉實業公司	六暉控股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682	"	0.01%
2	PT.LUHAI	廈暉公司	3	應收帳款	1,946	"	0.04%
3	廈暉公司	六暉控股公司	2	應收帳款	68,119	"	1.44%
3	廈暉公司	PT.LUHAI	3	應收帳款	144,975	"	3.07%
3	廈暉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3	應收帳款	20,275	"	0.43%
4	昆山六暉公司	六暉控股公司	2	應收帳款	7,951	"	0.17%
4	昆山六暉公司	六暉控股公司	2	預付設備款	262	"	0.01%
4	昆山六暉公司	廈暉公司	3	應收帳款	34,814	"	0.74%
4	昆山六暉公司	廈暉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5,919	"	2.0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90天。

註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U HAI BVI	註1	投資業務	252,247 (USD 8,857)	252,247 (USD 8,857)	8,857	100%	1,169,988	99,909	99,909	註8
	ALLPRO	註2	投資業務	189,193 (USD 6,643)	189,193 (USD 6,643)	6,643	100%	878,699	74,934	74,934	註8
	YUANHUI	註3	投資業務	185,120 (USD 6,500)	185,120 (USD 6,500)	6,500	100%	717,723	369,721	369,721	註8
	六暉實業公司	註4	租賃業務及各種氣門嘴及其零配件之銷售	30,000	30,000	3,000	100%	120,500	10,464	10,464	註8
	六暉貝里斯	註5	買賣業務	—	—	—	—	—	272	272	註7、8
	PT.LUHAI	註6	各種氣門嘴及其零配件之生產及銷售	193,664 (USD 6,800)	193,664 (USD 6,800)	6,800	85%	345,256	78,327	66,204	註8、9
六暉實業公司	PT.LUHAI	註6	各種氣門嘴及其零配件之生產及銷售	34,176 (USD 1,200)	34,176 (USD 1,200)	1,200	15%	60,954	78,327	註10	註8、9

註1：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2：Corner Hutson & Eyre Street, Blake Building, Suite 302Belize City, Belize.

註3：Level 3, Alexander House, 35 Cybercity, Ebene Mauritius.

註4：彰化縣田中鎮田中工業區新工五路64號

註5：#35 Barrack Road, 3rd Floor Belize City, Belize C.A.

註6：d\ a. Jl. Raya Cikande Rangkasbitung Km.4.5. Desa Junti, Jawilan, Serang, Indonesia.

註7：六暉貝里斯因配合集團經營發展規劃已無營運活動，於109年8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結束營運及辦理註銷登記，並於109年10月28日完成註銷登記程序。

註8：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9：與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之差異數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10：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5)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暉公司	各種氣門嘴及其零配件之生產及銷售	441,440	註1	不適用	—	—	不適用	196,164	100%	194,865	2,053,323	不適用
		USD 15,500								USD 6,644	USD 6,600	
昆山六暉公司	各種氣門嘴及其零配件之生產及銷售	234,789	註1	不適用	—	—	不適用	369,948	100%	370,952	713,737	不適用
		USD 8,244 (註4)								USD 12,530	USD 12,564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上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分別以各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及當期平均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於民國96年辦理盈餘轉增資USD1,744仟元。

註5：與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之差異數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DAY LIGHT BUSINESS CO., LTD.	9,706,320	10.74%
GET JOINT BUSINESS CORPORATION	9,706,320	10.74%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表十一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部門資訊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度						合 計
	六暉控股公司	廈暉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PT.LUHAI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77,035	\$ 1,376,128	\$ 291,313	\$ 678,372	\$ -	\$ (20,591)	\$ 2,602,257
部門間收入	18,624	665,530	78,489	3,253	2,648	(768,544)	-
合 計	<u>\$ 295,659</u>	<u>\$ 2,041,658</u>	<u>\$ 369,802</u>	<u>\$ 681,625</u>	<u>\$ 2,648</u>	<u>\$ (789,135)</u>	<u>\$ 2,602,257</u>
利息收入	<u>\$ 166</u>	<u>\$ 3,745</u>	<u>\$ 5,355</u>	<u>\$ 1,564</u>	<u>\$ 663</u>	<u>\$ (2,634)</u>	<u>\$ 8,859</u>
利息費用	<u>\$ 6,050</u>	<u>\$ 4,536</u>	<u>\$ 872</u>	<u>\$ 82</u>	<u>\$ -</u>	<u>\$ (2,795)</u>	<u>\$ 8,745</u>
折舊及攤銷	<u>\$ 2,926</u>	<u>\$ 77,282</u>	<u>\$ 27,099</u>	<u>\$ 18,095</u>	<u>\$ 1,213</u>	<u>\$ (2,486)</u>	<u>\$ 124,12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u>\$ -</u>	<u>\$ 5,803</u>	<u>\$ -</u>	<u>\$ -</u>	<u>\$ -</u>	<u>\$ -</u>	<u>\$ 5,803</u>
部門損益	<u>\$ (25,055)</u>	<u>\$ 262,229</u>	<u>\$ 493,435</u>	<u>\$ 100,863</u>	<u>\$ (1,683)</u>	<u>\$ -</u>	<u>\$ 829,789</u>
稅前淨利							<u>\$ 829,789</u>
資產合計							<u>\$ 4,725,135</u>

【接次頁】

【承前頁】

附表十一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部門資訊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六暉控股公司	廈暉公司	昆山六暉公司	PT.LUHAI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8,956	\$ 1,330,162	\$ 415,436	\$ 642,262	\$ 248,395	\$ (28,322)	\$ 2,716,889
部門間收入	8,891	661,265	156,574	711	15,100	(842,541)	-
合 計	<u>\$ 117,847</u>	<u>\$ 1,991,427</u>	<u>\$ 572,010</u>	<u>\$ 642,973</u>	<u>\$ 263,495</u>	<u>\$ (870,863)</u>	<u>\$ 2,716,889</u>
利息收入	<u>\$ 555</u>	<u>\$ 10,185</u>	<u>\$ 1,403</u>	<u>\$ 704</u>	<u>\$ 2,059</u>	<u>\$ -</u>	<u>\$ 14,906</u>
利息費用	<u>\$ 8,669</u>	<u>\$ 3,915</u>	<u>\$ 47</u>	<u>\$ 509</u>	<u>\$ -</u>	<u>\$ (146)</u>	<u>\$ 12,994</u>
折舊及攤銷	<u>\$ 2,111</u>	<u>\$ 69,828</u>	<u>\$ 23,369</u>	<u>\$ 18,113</u>	<u>\$ 1,853</u>	<u>\$ (2,170)</u>	<u>\$ 113,10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u>\$ -</u>	<u>\$ 5,288</u>	<u>\$ -</u>	<u>\$ -</u>	<u>\$ -</u>	<u>\$ -</u>	<u>\$ 5,288</u>
部門損益	<u>\$ (13,578)</u>	<u>\$ 251,392</u>	<u>\$ 9,178</u>	<u>\$ 68,194</u>	<u>\$ 30,652</u>	<u>\$ -</u>	<u>\$ 345,838</u>
稅前淨利							<u>\$ 345,838</u>
資產合計							<u>\$ 4,146,656</u>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00331

號

會員姓名：
(1)林明壽
(2)邵朝彬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電話：04-36005588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2段285號15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39792563

會員證書字號：
(1)台省會證字第一三四二號
(2)台省會證字第三七五五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國外公司 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二〇二〇年度年報（自西元 二〇二〇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二〇二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簽名式(一)	林明壽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邵朝彬	存會印鑑(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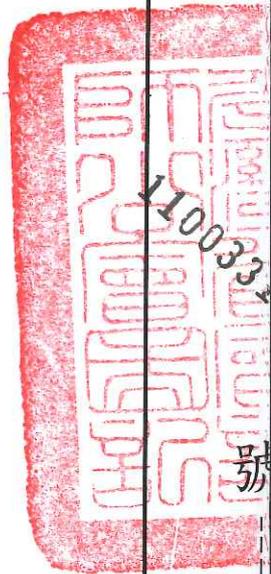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 日



台省財證字第